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 天圣

公告编号：2022-017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售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51% 股权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项目已实施完毕，目前正处于持续督导阶段。

华西证券原指派陈国星先生和李宇鲲先生担任天圣制药重大资产出售项目持续督导的财务顾问主办人，近日，公司收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项目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之一李宇鲲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次重大资产出售项目持续督导的财务顾问主办人。为保证后续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西证券指派付洋女士接替李宇鲲先生履行本次重大资产出售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项目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为陈国星先生和付洋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付洋女士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付洋女士：经济学硕士，华西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保荐代表人。具有多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曾主持或参与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IPO、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收购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巨星农牧非公开发行股票、巨星农牧公开发行可转债等项目。